

注册商标续展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四十条之规定，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予以公告。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

注册号： 16319494
商标： 筱村公社
类别： 43
注册人： 泰顺县承原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16319593
商标： 凯安达
类别： 11
注册人： 宁波市天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6319626
商标： 墨尔根驿站
类别： 29
注册人： 刘丽彦

注册号： 16319683
商标： BAIHUI
类别： 23
注册人： 青海百汇纺纱有限公司
